甘肃明谨律师事务所

甘明律公评〔2026〕1335号

公平竞争审查评估意见

甘州区农业农村局：

甘肃明谨律师事务所受甘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》《公平竞争审查条例》《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实施办法》《公平竞争审查第三方评估实施指南》《甘肃省公平竞争审查办法》《张掖市经营主体经济活动政策措施公平竞争审查评估工作规则》《张掖市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制度》等规定，遵循客观公正、科学严谨、专业规范、公开透明、注重实效的原则，对甘州区农业农村局送审的《甘州区2026年制种大县（玉米）奖励制种全程机械化及技术攻关项目（去雄装备技术攻关项目）-玉米去雄机单一来源采购项目》（单一来源采购文

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件）进行公平竞争审查评估，评估意见如下：

经审查，本所认为甘州区农业农村局送审的《甘州区2026年制种大县（玉米）奖励制种全程机械化及技术攻关项目（去雄装备技术攻关项目）-玉米去雄机单一来源采购项目》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），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政策措施，具体内容不存在违反公平竞争审查标准的情形，也不属于适用例外规定可以出台的政策措施情形之一。

自本评估意见出具之日起，凡政策措施（招标文件）送审稿名称或内容发生变化的，需重新进行公平竞争审查，本评估意见作废。

甘肃明谨律师事务所

2026年8月6日

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